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14,424.5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努力追求绝对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持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结合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金融市场运行、资金流动格局、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形态等各方面的分析,合理安排组合期限结构,积极选择投资工具,采取主动性的投资策略和精细化的操作手法。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普通债券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21	519722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914,424.5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7,379.13	44,337.19
2.本期利润	157,379.13	44,337.19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914,424.50	–

注:1、自合同生效日起,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类收费方式,分设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与B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相同,A类基金份额按照0.3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按照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生效日(2014年8月8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连续37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373%	0.0097%	0.3403%	0.0000%	0.5970%	0.0097%

注:1、本表净值收益率数据所取的基金运作周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为起始日的运作周期。
2、本基金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

2.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819%	0.0104%	0.3403%	0.0000%	0.5416%	0.0104%

注:1、本表净值收益率数据所取的基金运作周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为起始日的运作周期。
2、本基金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3月13日至2014年9月30日)

1、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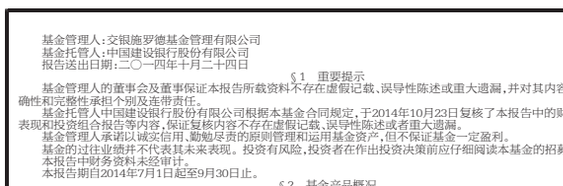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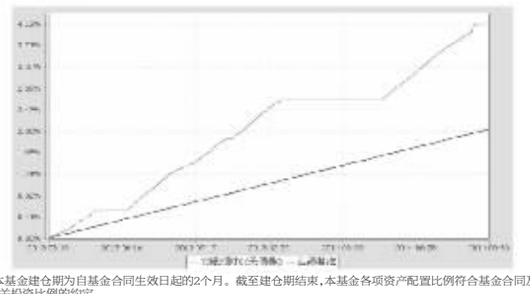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2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凌琦	本基金、交银双轮动债券、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交银丰盈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2014-03-31	–	1年	赵凌琦女士,10年金融投资经验,财政部财政科研所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航空集团财务公司投资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孙超	本基金、交银双轮动债券、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的基金经理	2014-08-26	–	3年	孙超先生,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高级经理。2013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仅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以来经济形势稳综复杂,内外需全面回落,政策对经济的托底作用仍然有待显现。融资需求低迷,预示着未来一段时间的经济依然承受压力。以促进居民部门和中央政府加杠杆来配合缓解地方政府债务压力的政策组合正在进一步明晰。

三季度国债与金融债分化较大。国债延续"熊平"走势,短端、长端均有所上行,而国开债则经历了从"熊陡"到"牛平"的变化。城投类信用债利差继续收窄,资金面则前紧后松,同业存款收益率走低预示着短端各品种利率有望进一步下行。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在7月下跌了0.78%、8月上涨了0.30%、9月上涨了1.12%。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优化流动性管理,增持了部分信用债,力求获取稳定票息收入。

展望四季度,随着四中全会的召开,改革有望全面推进。随着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等软约束主体的规范治理逐渐展开,货币、财政相关政策有望进一步配合。资产价格的相对稳定对政府财政收入影响重大,底线思维对信心的维系作用将越来越明显。本基金四季度将强化流动性管理,择机继续增持现券资产,力求把握货币政策微调带来的投资机会。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交银理财60天债券A净值收益率为0.93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3403%;交银理财60天债券B净值收益率0.88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3403%。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9,021,844.63	56.19
	其中:债券	9,021,844.63	56.1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00,000.00	41.7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8,303.85	0.99
4	其他资产	174,796.45	1.09
5	合计	16,054,944.9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9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银行间市场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3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3.1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56.6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79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15,432.78	44.0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15,432.78	44.0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6,411.85	12.61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9,021,844.63	56.69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7	14国开07	70,000	7,015,432.78	44.08
2	041461043	14渝两江CP001	10,000	1,005,685.85	6.32
3	041460092	14温公用CP002	10,000	1,000,726.00	6.29

5.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00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52%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03%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和摊余成本逐日摊销计算损益。

5.8.2本基金报告期每日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均未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5.8.3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8.4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8.06
3	应收利息	174,588.39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74,796.45

5.8.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199,644.87	5,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89,498.22	52,811.6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74,718.59	5,052,811.68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14,424.50	–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份额类别调整、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基金份额0.00份,占本基金期末总份额的0.00%。

§8备查文件目录

8.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募集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8.2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8.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双轮动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4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9,518,521.1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把握债券市场轮动带来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规范化的基本面研究、严谨的信用分析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判断不同类别债券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自上而下决定类属资产配置和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同时,通过对信用债发债主体所处行业的景气轮动判断,并结合内部信用评级系统,综合考察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在严谨深入的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率水平等,自下而上地精选个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等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双轮动债券A/B	交银双轮动债券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23(前端),519724(后端)	519725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4,843,140.66份	164,675,380.53份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交银双轮动债券A/B	交银双轮动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04,745.97	2,938,327.87
2.本期利润	4,724,087.19	4,927,499.9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91	0.027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4,507,728.29	174,969,949.9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7	1.063

注:1、本基金A/B类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交银双轮动债券A/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9%	0.08%	0.70%	0.07%	2.19%	0.01%

2、交银双轮动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0%	0.09%	0.70%	0.07%	2.10%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4月18日至2014年9月30日)

1. 交银双轮动债券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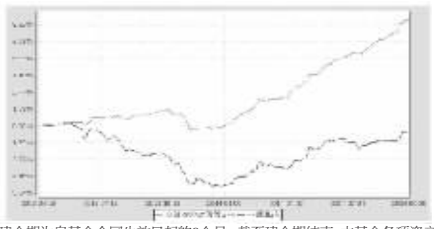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 交银双轮动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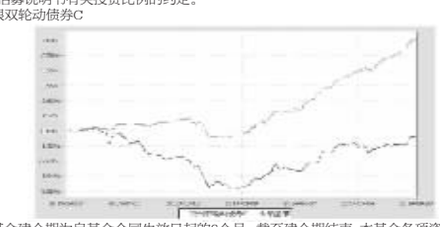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凌琦	本基金、交银理财60天债券、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交银丰盈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2014-03-31	–	1年	赵凌琦女士,10年金融投资经验,财政部财政科研所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航空集团财务公司投资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孙超	本基金、交银理财60天债券、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的基金经理	2014-08-26	–	3年	孙超先生,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高级经理。2013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以来的定向刺激政策效果开始显现,进入三季度PMI等数据显示经济有底部企稳迹象,政策也更多从稳增长向促改革转移,国务院发布金融"新国十条"强调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各个地方国企改革方案陆续出炉。

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呈现先平后高的走势,经过前期的震荡盘整之后,由于经济数据不及预期以及央行定向宽松政策的刺激,债券市场开始攀升。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7月下跌0.78%,8月和9月分别上涨0.30%和1.12%。本基金增加了杠杆,享受债券慢牛行情带来的票息收益。

展望四季度,债券市场表现仍然被看好。虽然9月份汇丰PMI初值好于市场预期,但经济下行风险并未完全解除,企稳迹象未明朗,管理层或继续维持宽松货币政策。预计债券市场温和反弹基础未变。具体而言,债券超额收益的主要来源或可来自票息部分,价差收益的期待值或应降低。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9月30日,交银双轮动债券A/B份额净值1.06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0%; 交银双轮动债券C份额净值为1.063元, 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0%。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537,472,950.75	95.71
	其中:债券	517,358,950.75	92.13
	资产支持证券	20,114,000.00	3.58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394,791.08	1.85
7	其他资产	13,685,244.94	2.44
8	合计	561,552,986.7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2,657,000.00	19.0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2,657,000.00	19.02
4	企业债券	364,425,950.75	110.6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110,000.00	3.07
6	中期票据	80,166,000.00	24.33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517,358,950.75	157.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122	12荆州城投债	300,000	31,503,000.00	9.56
2	122266	13中信03	300,000	30,123,000.00	9.14
3	124242	13营经开	300,000	30,000,000.00	9.11
4	122259	13中信01	300,000	29,250,000.00	8.88
5	1280393	12高密债01	250,000	25,720,000.00	7.8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30011	13开元1A	200,000	20,114,000.00	6.1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2,693.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650,152.51
5	应收申购款	2,399.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685,244.94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双轮动债券A/B	交银双轮动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5,157,426.18	232,920,549.6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66,653.11	110,739,768.9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1,180,938.63	178,984,938.0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4,843,140.66	164,675,380.53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8备查文件目录

8.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募集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8.2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8.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荣祥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26	
交易代码	5197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4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3,705,877.2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在保本周期内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原理,动态调整稳健资产与风险资产在基金组合中的投资比例,以确保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到期时的本金安全,并实现基金资产在保本基础上的保值增值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保本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低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089,218.68
2.本期利润	14,061,448.7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3,639,417.2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2%	0.28%	1.09%	0.01%	3.03%	0.27%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4月24日至2014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